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化学”、“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76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8月15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联合化学”股票2,000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2,027,56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41,188,866,500股，配号总数为282,377,733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82377733。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41654229%，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7,059.44333倍。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8月1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8月1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8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1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发行人：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6日

（此页无正文，为《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盖章页）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6日



（此页无正文，为《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之签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6日